证券代码:003028　　证券简称:振邦智能　　公告编号:2021-060

深圳市振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振邦智能	股票代码	00302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夏群波		/
办公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根玉路与南明路交汇处华宏信通工业园4栋1-6楼		/
电话	0755-86267201		/
电子信箱	genbyte@genbytech.com		/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04,374,671.71	308,943,748.25	95.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6,810,762.61	54,227,673.68	78.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9,678,103.05	51,632,618.43	73.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7,673,214.67	31,390,063.62	-156.3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8	0.66	3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8	0.66	3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98%	14.38%	-5.4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616,268,973.91	1,424,515,830.24	13.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98,796,484.29	1,035,207,821.34	6.1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85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志杰	境内自然人	27.59%	30,240,000	30,240,000		
陈玮钰	境内自然人	26.90%	29,484,000	29,484,000		
唐娟	境内自然人	14.49%	15,876,000	15,876,000		
珠海国汇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52%	6,050,000	6,050,000		
嘉实基金-国新投资有限公司-嘉实基金-国新2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04%	1,138,140	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6%	718,320	0		
珠海中天智科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0%	550,000	550,000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四组合	其他	0.41%	447,200	0		
嘉实基金-国新投资有限公司-嘉实基金-国新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32%	353,200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扬先进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4%	258,9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陈志杰与唐娟系夫妻关系,陈志杰与陈玮钰为父女关系,唐娟与陈玮钰为母女关系;国汇通执行事务合伙人为陈志杰;中天智科执行事务合伙人为陈玮钰。 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芯片今年价格波动幅度较大且供给紧缺,若公司无法及时采购到所需的芯片,且公司未能及时通过调整客户和产品结构来有效应对;或者公司的下游客户亦因芯片等原材料短缺进而影响对智能控制器产品的需求下降,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证券代码:003028　　证券简称:振邦智能　　公告编号:2021-061

深圳市振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振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309号)核准,深圳市振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740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1.7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95,95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35,763,773.58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60,186,226.42元。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12月21日全部到位。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确认,于2020年12月22日出具了《深圳市振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7-164号)。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制度,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2021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明细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595,950,000.00
减:券商承销佣金及保荐费	24,528,301.89
收到募集资金总额	571,421,698.11
减:支付其他不含税发行费用金额	11,235,471.69
募集资金净额	560,186,226.42
减:募投项目支出	57,759,453.60
减: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80,306,258.23
减:购买结构性存款产品	350,000,000.00
加:累计收回结构性存款收益、存款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3,144,123.08
2021年6月30日募集专户余额	75,264,637.67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以及监督等做出了明确的规定。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

2020年12月,公司和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强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光明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岗南湾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权利和义务,协议主要条款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报告期内,协议各方均按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职责。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1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账户	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岗南湾支行	51950188000078580	活期	31,481,295.2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强支行	755905260810702	活期	41,476,108.2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光明支行	632564879	活期	2,155,797.27
	632565236	活期	151,436.96
合计			75,264,637.67

三、本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21年6月30日,募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本期投入额
1	智能控制部件产能扩张和产品升级项目	362,000,000.00	52,581,211.81
2	零功耗起动保护器建设项目	31,986,226.42	0.00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86,200,000.00	5,178,241.79
4	补充流动资金	80,000,000.00	80,306,258.23
合计		560,186,226.42	138,065,711.83

注:计划补充流动资金项目金额人民币80,000,000.00元与本期补流金人民币80,306,258.23差额系本期利息。

2、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1年4月16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定期)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截止2021年3月31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人民币50,544,723.25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截至2021年3月31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进行了鉴证,出具了《深圳市振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1]004748号)。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截止2021年3月31日自有资金已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智能控制部件产能扩张和产品升级项目	362,000,000.00	45,366,481.46	45,366,481.46
零功耗起动保护器建设项目	31,986,226.42	--	--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86,200,000.00	5,178,241.79	5,178,241.79
总计	560,186,226.42	50,544,723.25	50,544,723.25

3、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4、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经公司2021年 2月25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2021年3月15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和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和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商业银行产品或其他金融机构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在投资期限内现金管理额度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26日及2021年3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认购主体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到期
深圳市振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强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7,000	2021/4/19	2021/7/19	1.65%-3.69%	否
深圳市振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21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四期产品3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1/4/16	2021/7/16	1.0%-3.15%	否
深圳市振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聚赢股票-挂钩沪深300指数结构性存款(SDGA210043D)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21/4/16	2021/7/16	1.20%-3.20%	否
合计				35,000				

5、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6、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7、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8、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变更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以及公司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存放、使用及管理,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深圳市振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8月26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振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560,186,226.4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8,065,711.8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8,065,711.8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智能控制部件产能扩张和产品升级项目	否	362,000,000.00	362,000,000.00	52,581,211.81	52,581,211.81	14.53%	尚未达到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零功耗起动保护器建设项目	否	31,986,226.42	31,986,226.42	-	-	-	尚未达到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86,200,000.00	86,200,000.00	5,178,241.79	5,178,241.79	6.01%	尚未达到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补充流动资金	否	80,000,000.00	80,000,000.00	80,306,258.23	80,306,258.23	100.38%	差额系本期利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560,186,226.42	560,186,226.42	138,065,711.83	138,065,711.83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计		560,186,226.42	560,186,226.42	138,065,711.83	138,065,711.83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本期募投项目正在按计划建设中,尚未单独核算收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期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本期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的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本期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本期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期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资金金额人民币50,544,723.25元,已于2021年5月31日前实施完成。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期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1年6月30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本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证券代码:003028　　证券简称:振邦智能　　公告编号:2021-058

深圳市振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振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1年8月24日以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8月13日以邮件、电话、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芳兰女士召集和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一致认为: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1年上半年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2021年8月26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同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一致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以及公司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存放、使用及管理,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7票 ;反对:0票;弃权: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根据财政部要求,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需执行新租赁准则。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系根据财政部修订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相应变更,新准则的实施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0)。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会计政策等规定,本次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存货、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等相关资产进行减值测试,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当期资产状况,同意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1)。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03089　　证券简称:正裕工业　　公告编号:2021-049
债券代码:113561　　债券简称:正裕转债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308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于2019年12月31日公开发行了29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29,000.00万元,共计募集资金29,000.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318.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28,682.00万元,已由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1月7日汇入本公司分别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环支行开立的账号为120728192900003074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环支行开立的账号为401377380614的募集资金监管账户。上述到位资金28,700.00万元(汇入金额加上保荐承销费中不属于发行费用的税款部分18.00万元),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141.04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28,558.96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证报告》(天健验(2020)3号)。

2.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28,558.96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17,689.10
	利息收入净额	B2	149.19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2,537.52
	利息收入净额	C2	53.39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20,226.62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202.58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8,534.92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注]		F	8,534.92
差异		G=E-F	

[注]截至2021年6月30日,实际结余募集资金为8,534.92万元,其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为5,500.00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为3,000.00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

1.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子公司芜湖安博帝特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芜湖安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本公司、子公司芜湖安博公司连同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环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环支行、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鸿北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及芜湖安博公司共有3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本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环支行	1207281929000030744	333,775.83	活期存款
本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环支行	401377380614	0	活期存款
芜湖安博公司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芜湖鸿北支行	521150903611000020	15,387.53	活期存款
合 计			349,163.36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根据公司2020年4月21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13,000.00万元,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根据公司2021年4月22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不超过9,000.00万元,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5,500.00万元,尚未收回。

(3)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情况说明

经2020年1月9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同意本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7,0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有效期一年。

经2021年1月21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同意本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8,000.00万元的闲置资金(其中: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10,000万元、自有资金不超过8,000万元)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有效期一年。2021年度1-6月,本公司在额度范围内滚动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6,000.00万元,取得理财收益51.81万元。截至2021年6月30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余额为3,00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签约人	受托人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2021年1-6月收益(万元)	期末是否赎回
本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环市支行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存款	3,000.00	2020-12-23	2021-04-15	29.24	是
本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环市支行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存款	3,000.00	2021-01-27	2021-04-27	22.57	是
本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环市支行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存款	1,500.00	2021-04-30	2021-08-02		否
本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环市支行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存款	1,500.00	2021-04-30	2021-08-03		否
合 计			9,000.00			51.81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3.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1年1-6月,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6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1年度1-6月

编制单位: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注]				28,558.9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37.5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226.6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汽车悬置减震产品生产项目	否	26,558.96	26,558.96	未作分期承诺	2,537.52	18,226.62	-8,332.34	68.63	尚未建设完成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2,000.00	2,000.00	未作分期承诺		2,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28,558.96	28,558.96		2,537.52	20,226.62	-8,332.34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1(2)之说明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1(3)之说明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1]本公司实际收到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8,700.00万元,扣减直接支付的发行费用141.04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8,558.96万元

证券代码:603089　　证券简称:正裕工业　　公告编号:2021-050
债券代码:113561　　债券简称:正裕转债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2018年12月7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的要求进行的变更,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公司将根据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2021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数据不予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2018年12月7日,财政部发布了新租赁准则,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 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根据上述规定,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审议程序

2021年8月2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变更前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于2018年修订并发布的新租赁准则。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1)新租赁准则下,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承租人将不再区分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所有租赁将采用相同的会计处理,均须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对于使用权资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同时承租人需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3)对于租赁负债,承租人应当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4)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三)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本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公司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确认为与租赁负债折现值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

执行新租赁准则,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三、独立董事、监事会的结论性意见

(一)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 号—租赁》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的情况。

综上,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二)监事会意见

2021年8月25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全体监事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此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上网公告附件

1、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03089　　证券简称:正裕工业　　公告编号:2021-051
债券代码:113561　　债券简称:正裕转债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25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了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2021年6月30